

工銀瑞信人民幣系列（「本基金」）
工銀瑞信人民幣現金基金（「子基金」）

本文件乃重要文件，務請閣下即時垂閱。如閣下對本文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財務建議。投資涉及風險。有關風險因素等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基金及子基金的註釋備忘錄及子基金產品資料概要（「資料概要」）。

工銀瑞信資產管理(國際)有限公司（「基金經理」）對本檔所載資料於發佈日期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所深知及確信，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文件所用詞彙與日期為 2016 年 7 月的基金及子基金註釋備忘錄，包括第一份補編日期為 2016 年 8 月 31 日、第二份補編日期為 2016 年 11 月 30 日、第三份補編日期為 2017 年 1 月 27 日、第四份補編日期為 2017 年 3 月 31 日、第五份補編日期為 2017 年 5 月 31 日、第六份補編日期為 2017 年 7 月 31 日、第七份補編日期為 2017 年 9 月 13 日、第八份補編日期為 2017 年 9 月 29 日、第九份補編日期為 2018 年 1 月 30 日、第十份補編日期為 2018 年 3 月 6 日及第十一份補編日期為 2018 年 8 月 22 日（可能經不時修訂及補充）（「註釋備忘錄」），所用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2018 年 9 月 17 日

敬啟者：

現通知閣下基金有以下的修訂。

基金註釋備忘錄及產品資料概要的更新版本

加強有關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的披露

基金註釋備忘錄已更新以進一步加強有關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的披露。「中央結算公司」、「外匯交易中心」、「中國託管人」、「境內結算代理」及「上海清算所」已作為新釋義被加入「釋義」一節。「受託人及登記處」及「境內結算代理」已作為新釋義被加入「本基金的管理及行政」章節下「中國託管人」部分。「特別風險因素」一節下「與投資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相關的風險」中第五及第六段的描述、「對手方及結算風險」以及「中國經紀風險」已做更新。「一般資料」一節下「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分節的描述亦已更新。

註釋備忘錄將以第十二份補編（「第十二份補編」）的方式進行更新，以反映上述變更，子基金的产品資料概要亦予以更新。註釋備忘錄、第十二份補編及已更新的子基金產品資料概要自生效日期起可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中環花園道 3 號中國工商銀行大廈 8 樓 801 室的辦事處免費查閱，並可在支付合理費用後向基金經理索取副本。投資者亦可瀏覽基金經理網站 <http://www.icbccs.com.hk>，以了解更多詳情。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或授權。

如有任何疑問或需要進一步資料，請與基金經理聯絡，地址為香港中環花園道 3 號工商銀行大廈 8 樓 801 室，或致電 3975 3675。

工銀瑞信資產管理(國際)有限公司

謹啟